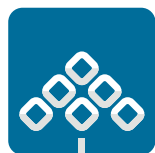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碧桂園服務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8)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由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楊惠妍女士(「楊女士」)知會，於2022年12月9日，必勝有限公司(一間由楊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已與J.P. Morgan Securities plc(「配售代理」)簽訂以二級大宗交易方式的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配售，而必勝有限公司同意出售其現有合共23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03%)予若干獨立投資者，每股配售股份售價為21.33港元，總代價約為5,055百萬港元(「出售事項」)。

緊隨出售事項後，楊女士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將由1,455,336,1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3.15%)減少至1,218,336,1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6.12%)。楊女士將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楊女士已進一步知會本公司，據其所深知，配售代理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一名第三方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本公司預期出售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務營運產生任何不利影響。

出售事項的完成須待配售協議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出售事項可能進行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長江

中國佛山，2022年1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長江先生(總裁)、肖華先生及郭戰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惠妍女士(主席)。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梅文珏先生、芮萌先生及陳威如先生。